

证券代码：430014

证券简称：恒业世纪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5月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并于2024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公司将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交易系统以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本次回购价格不低于1.41元/股，不超过1.80元/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4,000,000股，不超过6,000,000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10,800,000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或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具体回购股份情况以回购完成实际情况为准。

二、 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进展公告类型：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累计达到 4.44%

回购实施进度：截至 2024 年 7 月 5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70.0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挂牌公司应当在以下时间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并应当在各定期报告中披露回购进展情况：

（一）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后，应当在 2 个转让日内披露；

（二）已回购股份占挂牌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累计达到 1%或 1%的整数倍时，应当在事实发生后 2 个转让日内披露；

（三）每个月的前 2 个转让日内，应当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公告情况。

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7 月 5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 42,000,000 股，累计回购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44%，占公司拟回购数量上限的 70.00%，累计使用资金人民币 4,719,000.00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累计回购股份成交均价为 1.12 元/股。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做市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7 月 5 日两日提交竞价交易委托时，由于集合竞价成交规则，导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出现了低于回购价格下限的情况。

公司后续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目前，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 回购实施预告执行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未经预告而实施回购的情形，不存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实施回购的情形。

四、 备查文件

《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交易明细》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